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4日以直接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1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经控股股东西藏映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推荐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华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津贴标准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一致。李华峰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公司独立董事后，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《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》详见刊登于2022年1月1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相关公告，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刊登于2022年1月1

日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一月一日